

贵州商学院教务处文件

黔商院教发〔2022〕97号

关于推荐报送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抽检专家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22〕23号），按照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关于做好全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信息平台 and 专家库建设工作的通知》（学位中心函〔2022〕4号）要求和我校《关于开展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及相关工作的通知》（黔商院教发〔2022〕86号）安排，学校现开展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专家推荐和信息报送工作。现将工作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报送对象

所推荐的专家应政治立场坚定、作风正派，属本校本科毕业论文指导教师、讲师及以上职称，并指导过一届以上毕业论文（设计），愿意承担抽检工作，年龄不超过65岁。

原则上，应推荐符合条件的全部专家。

二、推荐报送流程

（一）专家数据采集

请各二级学院于9月7日-9月14日推荐符合上述要求的专家，填写专家信息采集表（见附件3），并提交至教务处教学研究与教材科。

（二）专家数据报送

教务处于9月15日-9月20日整理核对专家信息，登录教育部专家信息管理系统完成报送。

三、工作职责

（一）教务处对接上级部门通过专家信息管理系统，每年按要求定期组织各二级学院完成专家推荐和信息报送、专家信息更新工作。

（二）各二级学院配合完成每年的专家推荐和信息报送、专家信息更新工作，及时更新专家信息，包括增补入库专家，修改完善在库专家信息，以及对因出现师德师风问题等不适宜继续承担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工作的专家，及时调整出库。

联系人：廖斌

联系方式：269888563（QQ）



- 附件：1. 关于做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的通
2. 关于做好全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信息
平台和专家库建设工作的通知
3. 专家信息采集表